

## 2021年度市本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名称	聘用人员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	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	项目实施单位：柳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中心		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调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(10分)	预算资金执行率 (B/A)	得分	得分计算方法	
	年度资金总额	581.5	581.5	10	100%	10	执行率×该指标分值，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。	
	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	581.5	581.5					
	政府性基金预算							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								
项目概况	为提升办事效率，更好更快地服务参保群众，根据《关于印发<柳州市市事业单位利用财政资金聘用人员管理暂行办法>的通知》（柳编办通〔2018〕42号）、《关于调整组建市级社会保险、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编制事项的批复》（柳编办通〔2020〕84号），我单位通过该项目资金招录聘用人员，按时足额支付聘用人员工资，及时缴纳社保等费用，有效辅助社保中心工作运转，解决人手不足问题，提高社保经办服务质量及效率。							
项目起止时间	2021年1月1日--2021年12月31日		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在年度预算内，按时支付聘用人员工资，及时缴纳社保费用、公积金等，稳定职工队伍；保障工作流转顺畅，提高社保经办业务能力及办事效率，更好更快地为参保群众服务。							
年度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分值	年度指标值(A)	全年实际值(B)	得分	未完成原因分析
	过程指标 (10分)	制度管理指标	制定项目资金管理、工资待遇考核等制度文件。	5	具备聘用人员工资待遇考核办法，并按考核办法执行。	聘用人员工资发放按照制定的工资待遇考核办法执行。	5	
		财务管理指标	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	5	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公积金的支付均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审批流程。	聘用人员工资及社保公积金的支付均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审批流程。	5	
	产出指标 (50分)	数量指标	支付100名聘用人员2021年工资及缴纳社保等	12.5	100名	100名	12.5	
质量指标		提高社保经办业务办事效率	12.5	辅助完成单位年度工作计划	辅助完成单位年度工作计划	12.5		
年度绩效指标	产出指标 (50分)	时效指标	聘用人员工资按月考核发放	12.5	每月	每月	12.5	
		成本指标	在批准聘用人员控制数范围内不超过年初预算金额	12.5	≤581.50万元	581.51万元	12.5	
	效益指标 (20分)	社会效益指标	提供就业岗位，缓解社会部分就业压力。	10	长期	长期	1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保障社保经办工作开展顺利，提高社保经办业务能力及办事效率，更好更快地为参保群众服务。	10	长期	长期	10	
	满意度指标(10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参保对象满意度	10	≥85%	99.99%	10	
绩效自评得分	100							

填报人：黎素萍

联系电话：2800797

注：1.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；2. “制度管理指标”包括是否制定项目资金管理、绩效管理等制度文件；“业务管理指标”包括是否成立项目领导小组或机构执行；项目合同、验收报告、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；是否为达到业务质量要求而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、验收等控制措施；“财务管理指标”包括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资金管理制度是否健全且经费使用合理等；3.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%—80%（含）、80%—60%（含）、60%—0%合理确定分值；4. 请在“未完成原因分析”中说明偏离目标、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拟采取的措施。若内容过多可以另附说明。